

广东省酒类行业协会

粤酒协〔2020〕8号

广东省酒类行业协会关于《豉香型白酒品鉴方法》 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酒类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实施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广东省酒协白酒分会牵头，广东石湾酒厂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省九江酒厂有限公司、广东顺德酒厂有限公司、中山市石岐酒厂有限公司、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（省食品质量监督检验站）参与起草申报的《豉香型白酒品鉴方法》团体标准，经我会评审，该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

请起草单位按《广东省酒类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实施办法》的要求抓紧落实，在项目推进中加强与有关方面的协调，广泛听取意见，保证质量，及时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。（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标准项目存在异议，请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将意见以书面形式反馈至我会秘书处）。

特此公告！

邮箱：gdjy@163.com

联系人：张水祐 020-36172958

陈兴武 020-36172913

